

考不了功名,医得好病人,对儒者也算是道德的有益补充

明清时代的医患关系



《救命: 明清中国的医生与病人》
涂丰恩 著 商务印书馆

明明视金榜题名为毕生最大抱负,后来偶然闯入医生行业却无以自拔——在美国哈佛大学历史学博士涂丰恩看来,这是300多年前明清时代众多医生的心理与从业轨迹。本书中,涂丰恩以明代吴楚和孙一奎两位医生的从医案例记载为主线,融汇诸多文字史料,试图为读者还原明清时代的医患关系。

生活在十七世纪的吴楚,一次“临时抱佛脚”,仅凭一个晚上翻阅医书,便治愈了染上重病的七十四岁老祖母,由此开始涉足医生行业。尽管如此,吴楚致力于最大“国考”的初衷依旧,只是无法在医生与学业方面做到两全其美,名落孙山似乎并不令人意外。尽管吴楚“察觉到医学乃生死所系,不能轻忽”,救人无数,功德无量,但父亲还是“责怪他荒废正业”。

作为人生四大喜之一的金榜题名,旧时始终是人们脑海中最大的成功标志,没有之一。无论是古代文学、戏剧还是传说,金榜题名总是扭转主人憋屈人生的压轴戏。“行医既然是科举失利者的谋生手段”,赚取报酬就当堂堂正正,理所当然。然而,对于

仕途失利者而言,永远无法放下考取功名的夙愿,医生总像是副业。对于大众而言,医生大都是那些考不上功名者的无奈选择。换句话说,行医纵然重要,毕竟算不得读书人的正业,这也是吴楚被父亲责怪的原因所在,同时也是吴楚对以行医为生“颇为不屑”的重要原因所在。

正是由于医生中不乏仕途失意者,所以以仕途失意者为主体的医生群体,其职业道德中极易夹杂文人的清高。他们一方面自命不凡视金钱如粪土,认为医生就是“心存仁爱,精进医技,轻利重义”,另一方面面对病人家属以此作为由头而不愿给予更多报酬只能生闷气,最多发泄于笔端。值得指出的是,由文人书写的“传统的医学史总回避将医疗事业与报酬挂上关系。在这种书写传统下,得以进入史册的医者,通常是行医不计报酬,甚至自掏腰包,为贫困的病人施药”。在这样的医德体系下,像吴楚这样的“儒医”常常会被逼入一个进退两难的尴尬境地:虽然他们生活无忧,但要想通过行医致富几无可能,唯一可能的是通过行医积攒一点清高的名声。

相比之下,孙一奎就要世俗得多。作为半个读书人,按照孙一奎自己的说法,其步入医生行业纯属名医青睐,这样的色彩未免太过传奇。如果考虑到《四库全书》编者对孙“唠唠叨叨,行文冗长,枝节比正题还多,大概只是要标榜自己的名声,不打算发展浑身的医理论”等评价,除了医学本身,孙一奎关于个人的传奇经历似乎颇值商榷。

当然,作为一名必须直面患者的医生,明清医生总会面临病患之外的诸多困惑,最突出的一点便是患者家属的病急乱投医。俗话说,“倒霉医生看病头,走运医生看病尾”,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医病有其规律,除了极少数病或可能药到病除,立竿见影,绝大多数病还需要慢慢调理。然而,患者家属很少有如此耐心的,所以才会有多位名医会诊,甚至是通过祭神清神治病。

涂丰恩认为,“下层民众的无知和顺从,也可能是出自医者想象或投射”,因为多数时候,“明清的病人确实对自己的身体、疾病、健

康以及医疗的方式,自有一套见解和意见”。就像今天的一些病人,似乎总比医生更了解自己的病因。民众对于医生医术的想象融合了许多现实,比如“魁然长髯者”往往被视为名医。即使在今天这点依然没有太大变化。记得有次去一所县城医院就诊,发现年长者身边围满了人,而同一办公室的年轻医生则无所事事。然而按照患者及其家属的那些想当然,医生又如何系统诊治?

由于明清时代从医没有准入机制,学医者中既有像吴楚这样的自学成才,也有像孙一奎那样经过“名医”的栽培。而一个人能否成为名医,除了本身医术过硬,有时也取决于对世俗的顺应。如果没有高官沈桐撰文推荐,孙一奎不太可能在短时间内在权富群体中树立口碑名气。

古往今来,评价医生医术总是极为容易。如果一名医生从头到尾负责治疗一个人,这样的检验兴许不难。如果多位医生坐诊,很难判断到底是哪位医生的药方起了作用。一些圆滑的医生对病人心态琢磨得颇为透彻,于是研究了一堆“明哲保身”之道,比如“爱用平和之药,因为平和之药虽然救不活人,但也医不死人,名医不用担心砸了自己的招牌”。

有人以不医死人横行于江湖,有人则用病人未听从医生建议而死亡来佐证自己医术之高明,这样的“马后炮”既易占据医德高地也很廉价,毕竟随便嘴皮子怎么耍病人死无对“症”。还有人揣着从专科医生家里偷来的半本秘笈招摇过市,比如喉科世家郑梅涧的医术“被家中的仆人偷去大半,而在外兜售。结果外人开始传抄,到头来每个当喉科的医生,都以他们家的手法为圭臬”,这种“半路出家”的从医现象,自然导致医生行业的鱼龙混杂,自然会败坏“儒医”信奉坚守的“上疗君亲,下救贫贱,中以保身”医德。

考不了功名,医得好病人,对儒者也算是道德的有益补充。不过,明清医生面对的最大困惑是,不管如何有拿牌,也很难赢得病人的完全信任。当然,信任二字不只是明清医患关系的症结,300多年后的今天又何不如此? (禾刀)

新书上架



《奇点遗民》
作者:刘宇昆 译者:耿辉
版本:中信出版社

随着刘慈欣与郝景芳相继获得世界科幻“雨果奖”,科幻文学在国内掀起前所未有的热潮。作为《三体》和《北京折叠》的译者,刘宇昆的名字也被媒体无数次提及。这位曾凭同一部小说,一举拿下“雨果奖”、“星云奖”和“世界奇幻奖”三项大奖的华裔作家,虽早已在科幻界名满天下,却甘愿做着“为人作嫁”的译介工作。他行事低调,不事张扬,不喜抛头露面,很少接受媒体采访。

这本《奇点遗民》精选了刘宇昆的22篇科幻佳作,探讨着数字化生命、影像化记忆、人工智能、外星访客等命题。当“奇点”来临,虚拟数据控制一切,世间万物皆归为一种算法,人类的生活将如何继续?能抵挡抛弃肉身去做数字永生人的诱惑吗?当人工智能主宰人类生活,普通人是否去适应新的生态环境的变化,还是会发起一场对人工智能的挑战?这些问题在本书中得到专业有趣的探讨,且充满诗意和人文关怀。



《为什么我们会上瘾》
作者:迈克尔·库赫
译者:王斐
版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世间有无数种成瘾,烟酒、咖啡、药物、毒品、茶、性、赌博,还有暴饮暴食,频繁地看手机,没完没了地煲剧、永不停歇地买买买……成瘾现象如此普遍,又如此“迷人”,让人难以自控。在物质基础极大丰富的今天,可供成瘾的事物空前繁荣。

那么,为什么我们会成瘾呢?这是一种心理欲求,还是一种生理本能?这本书的副标题是“操纵人类大脑成瘾的元凶”,在库赫这位世界知名神经科学家看来,“所谓成瘾,不关乎道德,而是大脑在作祟”,成瘾所产生的那种异乎寻常的快感,以及头脑中那个虚幻又真实的世界,是与大脑的结构和功能相关的。成瘾是一种必须被正视的、慢性的、复发性的脑部疾病,它会让人经历吸引、诱惑、强迫和痛苦等一系列阶段,具有巨大的破坏力。读懂这本书,或许能有效戒除和矫正某些不良之瘾。(新京)

也许是时候换个角度认识上网这件事了 在网上“浪费”时间,竟是名校课程?



《如何不在网上虚度人生》
[美]肯尼思·戈德史密斯 | 著 | 刘畅 | 译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刷手机、看视频、点赞,真的是在浪费时间吗?

自从互联网诞生以来,把它当成洪水猛兽的言论也相伴而生。我们这代人,几乎是在网络上长大的。无论在东方还是西方,社会上有太多的人大声疾呼、警告我们:沉迷网络毁掉孩子一生啦,知识碎片化啦,人们丧失了沟通能力啦,人们不再写作、不再读书啦……有的家长送自己孩子去戒网瘾,也有人想彻底断网,跑到深山老林里返璞归真。仿佛我们每天上网浏览、玩手机、玩平板电脑都是背负着“原罪”似的。如今,我们吃喝玩乐、工作休闲都做到了万物互联,手机电脑24小时不离身,也许是时候换个角度认识

上网这件事了。短期之内我们是过不上不插电的生活了,基本上,你能戒网的时间,就跟你坚持吃柚子减肥的时间差不多——没几天。上网本来就是生活的一部分,这已无法改变,怎么能说是虚度了人生呢?(如何不在网上虚度人生),就是对这些社会偏见的一次华丽的反击,也是对20年来互联网生活一次有力的总结和预言。

在网上“浪费”时间,竟是轰动全美名校课程?

本书作者是美国概念艺术家肯尼思·戈德史密斯(Kenneth Goldsmith),他是宾夕法尼亚大学讲师、一名诗人,更是一位资深网络编辑,他就社会上这些“上网毁一生,手机毁三代”的言论嗤之以鼻。他做了一次大胆的社会实验,2016年在大学里开设了一门课程“如何在网浪费时间”,是的,就是这个名字。消息在社交网站上一发布,学生几乎炸开了锅,纷纷抢着选课,并表示“我能在这个领域读博了”,“我肯定能得满分”。消息在互联网上被疯狂转发,引起了欧美主流媒体轰动,《纽约客》、《时代》、《大西洋月刊》、《华盛顿邮报》、CNN、《每日电讯报》纷纷热评。当然也有人批评他“误人子弟”,毕竟他后来还差点在墨西哥众筹打印了整个互联网……

其实,他是想借此证明,哪怕是漫无目的浏览网页、看小猫视频、转发和点赞,也不是白白浪费时间,而是一种激发创造力的行为,而且能加强我们的社交能力。课堂上,他请大家分享平时上网都在做些什么,然后大家一起讨论哪些上网的点子是更有创意、更有互动性的,这样就既能学到东西,又能治好社交恐惧症。有些人的点

子还挺爆笑,比如用全部电脑一起播放斯威夫特的MV和嘻哈音乐,最后整个教室的人都一起摇摆起来,彻底玩魔怔了。一学期下来,老师和学生的关系变得更紧密了,也纷纷学到了如何更高效、更有趣地利用网络和电子设备,最后竟然集体发明了一百多种好玩的互动游戏——“在网上‘浪费’时间的101种方法”,以后再也不用担心聚会时的“尬聊”了。

如何用现代艺术眼光看待上网

肯尼思是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MoMA)评选的“桂冠诗人”,散文、诗歌样样行,本书的文笔和文学知识当然没得说。关键是,他用现代艺术和文学视角,脑洞了整个互联网中的现象——我们真能彻底断网脱离社交网络吗?手机把都市人变成一群消费主义的电子僵尸,是福是祸?浏览记录,就是我们将来的回忆录吗?文件归档是一种新兴民间艺术,并且早已博尔赫斯预言。早在上世纪30年代,约瑟夫·康奈尔就当上了宅人、极客(Geek),还发明了手机桌面的雏形。40年前,安迪·沃霍尔就在做硬盘归档了。“我拍,故我在。”每天不拍照、修图、发朋友圈,我还是我吗?微博、推特上140字的短平快写作,竟然是文豪海明威早已玩剩下的,这种写作,能否在未来引发文学革命?被压缩的图片、音乐,是不是我们损失的宝贵财产?

总而言之,互联网本身就是一种复杂的矛盾统一体,它像大树的根茎一样深深根植于我们社会生活的土壤,谁也无法逃离这种社交与生活方式的彻底改变,那么,不如积极一点,跟随肯尼思老师的脑洞,一起来颠覆有趣的互联网生活。(王微)